

台湾学员排法轮功创始人的法像 场面壮观



(明慧记者李慧容台湾台北报导)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台北自由广场集聚七千多名法轮功学员, 排出壮观的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先生的法像(上图), 以庆祝即将到来的“五一三世界法轮大法日”及大法弘传二十周年。盛大场面吸引来自世界各地的游客驻足观看, 拍照留念。

法像长一百二十公尺, 宽九十公尺, 耀眼的赤橙黄绿青蓝紫光芒辉映着慈悲庄严的法像, 展现了佛光普照的巨大能量。路人游小姐兴奋地表示, “第一次看到这么大的凝聚力与能量, 很惊讶, 被整个场面的壮观惊讶到。因为没有看过排像, 很难去想象要怎样排出法像, 就觉得好奇妙喔。”

台湾法轮大法学会副理事长黄春梅介绍说, 正式排像的前三天准备工作, 一车一车的大陆游客路过时感到非常惊讶, 纷纷询问是在做什么, 学员们向他们讲真相, 而广场前的展板也不时地围满了游客观看。有大陆游客被中共诋毁法轮功的谎言所蒙蔽, 很是不理解地频频询问“这是合法的吗?”“有申请吗?”“法轮功在台湾可以这样啊!”更多的大陆游客是感到好壮观, 站在外围观看许久, 并纷纷拿起相机将这珍贵的画面瞬间留下, 要带回去给亲朋好友看。

一小时排字过程平和有序, 法像圆满排完后, 悠扬的炼功音乐响起, 七千多位法轮功学员齐刷刷地双眼微闭, 面带祥和之意, 听着师父口诀, 心无旁骛地炼起每天改变着身心的五套功法。广场两旁的国家音乐厅、国家戏剧院仍围坐许多市民, 也静静地观看一小时的大炼功。有缘人因而走进法轮大法的修炼行列。◇

撤销立案免除不了迫害者的罪恶

【明慧网】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 家住荣成市的莱阳法轮功学员任菊玲无故被当地派出所恶警绑架, 荣成市国保大队邢建萍带领手下多人闯入任菊玲租住房中, 用菜刀将房门劈开一个大洞后破门而入, 大肆抢劫。任菊玲后被非法劳教一年半, 因身体不合格被劳教所拒收。任菊玲的丈夫任宝学从北京聘请了正义律师, 将荣成市六一零恶人邢建萍及几名作恶者告上法庭, 几天后法院立案。

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 荣成法院通知原告二月十日开庭审理此案, 但在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机构 610 的干扰下, 荣成法院不但以法官外出学习为由推迟开庭时间, 当地恶警还在二月十六日晚上开始报复, 出动大批警力在山东莱阳、荣成市、成山镇、石岛镇等各地绑架近 30 名法轮功学

员, 大绑架之后, 法院宣布撤销立案。至今凶手仍逍遥法外继续作恶。

修炼法轮功合法, 迫害者才是罪犯

为法轮功学员做无罪辩护的律师们纷纷在法庭上指出: 中国没有任何一条现行法律指出法轮功是×教组织, 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 迫害法轮功才是违背宪法的行为。

法轮功教人向善, 中共才是害人的邪教。诬陷法轮功的“×教”说法源于江泽民于 1999 年 10 月 26 日会见法国《费加罗报》记者时讲过一句话。10 月 27 日《人民日报》评论员发表文章重复着江的信口雌黄。这些不能成为法律依据。法轮功属于信仰范畴, 而国际法律和中国宪法都规定了信仰自由, 任何法律不能违背宪法, 法律只能针对人的行为, 不能给思想定罪。法轮功教导“真、善、忍”, 更是最正的修炼心法。

法轮功学员即使面对中共这么邪恶、持久的迫害, 一直坚持和平理性, 无任何暴力反击和对他人的伤害。而法轮功学员无论是讲真相、发资料, 这些行为都没有违犯中国的任何一条法律。

中共起诉法轮功学员的罪名主要是“利用×教破坏法律实施罪”。可究竟破坏了哪一条法律实施? 没有一个中共法官能说明白。如今法轮功弘传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 除中国大陆外, 没有任何国家宣布法轮功为×教和禁止传播。相反, 因为法轮功给民众带来身心的巨大受益, 在世界各地收到一千多份政府褒奖。

到底谁的标准有问题呢? 迫害法轮功的一切命令都来自类似盖世太保机构的中共(转下页)

(接上页)“610”办公室,这个秘密机构凌驾于宪法与法律之上,是不属于公、检、法任何部门的非法组织,换句话说,修炼及讲真相合理合法,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恶人才是真正的违法犯罪者。

黑手操控司法, 何来公平正义

主要被告之一邢建萍,现任荣成市国保大队副大队长。自一九九九年至今,仅在明慧网曝光由邢建萍直接参与实施的迫害案例至少三十起以上,近千人次大法弟子遭酷刑折磨,多人被迫害致死或非法判刑,几十人被非法劳教,邢建萍是主要责任人。她一方面为利益驱动,一方面深受中共谎言欺骗,仇视佛法,对荣成市大法弟子遭受严酷迫害负有不可推卸的重大责任,理应为其累累罪恶受到法律的制裁。

铁证如山,既然已经依法公开立案,为什么要报复抓人、无端撤销立案呢?因为恶警邢建萍和其他参与迫害者,都只不过是中共法外机构610和政法委操纵的作恶工具和打手,对邢建萍的起诉成功立案,审判的不仅仅是行凶者本人,公开审理会使大法弟子们被残酷迫害的真相,背后操纵迫害的黑手610、政法委的罪恶都将无法继续掩盖,这是邪恶最害怕的,所以才疯狂的报复行凶,并强迫法院撤销立案。但是法院出尔反尔,却更将迫害者作恶心虚,干涉司法独立、践踏人权和法律暴露无遗。

成立法外机构,根据当权者意志迫害好人,是中共的一贯伎俩。从“土改”、“镇反”、“肃反”,到上世纪五十年代中期的“反右”,六十年代的“四清”、“文化大革命”,再到八十年代的“严打”、镇压八九民运,九十年代迫害法轮功,及本世纪初镇压维权人士、异议人士和上访民众,中共一直在残害生灵,罪行罄竹难书。只要610和政法委存在,就会操纵公、检、法、司、安破坏法律实施,公平与正义就无法实现。

社会稳定的基石, 众生得救的希望

中共迫害法轮功之前,仅在中国就有1亿民众修炼,不仅改善了身体状况,为国家节省了大量医疗费,而且,法轮大法修炼者在日常生活中遵循真善忍法理,修养身心,不计个人得失,善待他人。遇到矛盾时向内自

省,不断提高自己的道德标准。

多少几乎被绝症压垮的修炼者重获新生,多少矛盾重重的家庭变得祥和幸福,多少先进和不留姓名的好人好事都是修炼者所为,在一个金钱成为信仰,道德无人关注的信仰真空时代里,法轮大法真正的唤起了人们心中的佛性,在短短的七年时间里,修者足迹遍及五湖四海。

“人不重德,天下大乱不治”,道德沦丧是社会动荡的根源,而这样的巨大的信仰团体以真、善、忍为准则,他们的善言善行也有力的推动周围环境良性发展,从而带来人心普遍向善,这对于任何一个社会都是有百益而无一害的。

即使在遭受迫害的十多年中,法轮功学员在自身遭受巨大苦难的同时,始终秉持理性、慈悲、坚忍的信念,和平反迫害,不懈的向民众讲述事实真相,唤醒良知善念,践行着“真、善、忍”。他们的慈悲正念感动着世人,多少人不再随波逐流,因为见证了法轮大法的修炼奇迹而相信善恶有报的古训,从此决心做一个坚守正义、重视道德的好人。这些修炼者和明白了真相的民众在家庭、社会中正的表现就是社会稳定的基石,他们必将进入美好的未来。

迫害法轮功是社会最不稳定的因素

为了迫害法轮功,江泽民给了各级政法委及其下属的专门迫害法轮功的“六一零”凌驾于宪法和其它法律之上的“超级”权力,整部国家机器都在为迫害法轮功而运转:公安、国安、武警、劳教、司法、检查、宣传、外交、教育、文化……都参与到迫害中来。

谎言和仇恨宣传伴随着绑架、冤狱、酷刑、虐杀,甚至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的人体器官牟利……前政法委书记罗干亲自策划的“天安门自焚伪案”等谎言欺骗着数以亿计的不明真相的老百姓,让他们仇视法轮功和真善忍修炼者。

中共政法委残酷打压修炼人的手段,已经被广泛应用到普通中国民众当中,没有法律约束的权力不断膨胀。在强拆、“打黑”、截访、黑监狱、封网、侵吞私人财产、打压正义律师、记者、维权人士等、各种形式的“被自杀”等各种社会不公中,人们都能

看到政法委的罪恶身影。

为了维持对法轮功的迫害,江氏集团大量投入国家资源,国内安全开支连续三年超过军费开支,维稳投入的越多,新的不稳定的因素产生的越多,中国社会就越不稳定。利用坏人迫害好人,其实是在惩善扬恶,不但践踏法律的尊严,更使整个社会道德面临崩溃,致使社会群体事件层出不穷、社会矛盾一触即发,中共因自身无可救药的腐败坐在了火山口上……

善恶必报, 罪恶不会因撤诉而免于清算

欺人欺世难欺天,恶人可以在黑手的操纵下暂时逃脱法办,但是累累的罪恶绝不会因为撤销立案不了了之。神目如电,天网恢恢,善恶怎能没有报应。

副市长兼公安局长王立军,下有亲信爪牙,上有高官庇护,迫害法轮功如狼似虎,恶报来临时连主子都要将其灭口;重庆薄熙来背靠江系血债派支撑,充当迫害法轮功的急先锋,因“唱红黑打”声势显赫,一夜间下台并累及妻儿;陈光诚逃出重重封锁,进入美国大使馆更将周永康为首的政法委的罪恶曝光在全世界人民的面前;之前,江、罗、刘、周就被多国起诉,声名狼藉,恶疾缠身,天报人怨齐到眼前。

大批中国民众被这些重大事件所震撼,越来越深切地感受到历史的巨变就在眼前,更多的人们急切地加入到退出中共党、团、队的行列中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三日,在大纪元退党网站上声明三退的人数已达116,014,470人。还有很多人在焦急地寻找途径,发表他们的三退声明。

据“退出中共”服务中心义工介绍,不少中共官员也踊跃三退,而且特别希望能拿到关于国内最新局势的相关资料。中共公检法系统的一些工作人员,在接到真相电话后,了解了当前的局势,也想要退出中共组织。薄熙来等人的下场,让他们感受到,追随中共的迫害政策,将不可避免地走上绝路。

其实生死就在善恶的一念间。请抓住这稍纵即逝的良机,了解真相,停止迫害,在危险到来前正确选择。

(文/唐风)